

**( 商标注册申请、咨询 ) 信息表**

序号	5.1
名称	商标注册申请、咨询
法定依据	《国家知识产权局第十批商标受理窗口启动运行工作方案》商标综字【2019】230号
实施机构	天津市滨海新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
职责边界	依法受理商标注册申请、咨询相关业务
运行流程	<p>申请人办理商标申请→资料审查→受理</p> <p>低权限：登录商标网上申请系统→在线填写申请人基本信息→提交</p> <p>高权限：登录商标网上申请系统→导出、打印申请书→申请人确认无误在申请书上签字→提交审核（办理完毕）</p>
运行要件	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，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以及商标申请相关业务要件等。
责任事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商标业务咨询。</li> <li>2. 指导申请人进行商标申请。</li> <li>3. 窗口受理商标申请业务。</li> </ol>
监督方式	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建室，电话：65305090，来信来访地址：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响螺湾国泰大厦 2014 室，邮编：300452